

大连理工大学学术研究丛书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 理论与规则

Theory and Rule:
Liberaliza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

王绍媛◎著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Dali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大连理工大学学术研究丛书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 理论与规则

王绍媛 著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The Academic Research Series of
the Dali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Theory and Rule:
Liberaliza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

Wang Shao-yuan

Dali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理论与规则/王绍媛著. —大连: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2008. 1

(大连理工大学学术研究丛书)

ISBN 978-7-5611-3957-8

I. 国… II. 王… III. 国际贸易: 服务贸易: 自由贸易
IV. F746. 1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07074 号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出版

地址: 大连市软件园路 80 号 邮政编码: 116023

发行: 0411-84708842 邮购: 0411-84703636 传真: 0411-84701466

E-mail: dutp@dutp.cn URL: <http://www.dutp.cn>

大连理工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 140mm×203mm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张: 8.875 字数: 223 千字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汪会武 千 川

责任校对: 妍 霏

封面设计: 孙宝福

ISBN 978-7-5611-3957-8

定 价: 33.00 元



作者简介

王绍媛，1963年生，经济学博士，现任东北财经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教授、院长，辽宁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东北财经大学区域经济一体化与上海合作组织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常务副主任，中国国际贸易学会、中国国际经济学会、中国亚太关系学会理事。多年从事国际贸易、国际服务贸易、中国对外贸易的教学与研究，发表学术论文30多篇，主编、主审教材6部并多次再版，主持或参加国家级、省级、市级的课题研究项目12项，多次获得不同等级学术成果奖。

本书由

大连市人民政府 资助出版

The published book is sponsored by

the Dalian Municipal Government

序

服务是经济学中一个争议性比较大的范畴,许多与之相关的基本理论问题以及实际操作问题迄今尚未完全解决,古典经济学家认为服务业与物质生产部门有着某种本质的差别。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这种本质上的差别在现代经济生活中似乎变得越来越模糊。“配第-克拉克定理”从理论上揭示了服务业在现代经济生活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以至于有“服务社会”到来的说法。特别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半个多世纪中,世界经济的重心向服务业倾斜,发展服务贸易对一国经济的贡献日益为各国所认知,服务贸易日益成为开放国家经济发展的引擎。

服务业、服务贸易与服务业国际投资良性互动带动经济迅速增长,使得国际服务贸易理论研究越来越受到国际经济学界的普遍重视,但无论是传统比较优势理论在服务贸易领域的适用性分析,还是将新贸易理论和国家竞争优势理论引入服务贸易理论的分析,服务贸易理论的研究都忽略了商品贸易与服务贸易之间的本质联系,导致服务贸易理论研究徘徊不前,迄今尚未形成独立的理论分析体系,因此对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理论进行系统的归纳与总结具有很强的理论意义。服务贸易的许多领域关系到国家安全、国家利益和国家竞争力,在服务贸易自由化的大趋势下,发展中国家能否从自由化中获利,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自身的政策和竞争能力,系统、客观地分析服务贸易自由化的政治经济效应,分

析服务贸易自由化过程中的多边规则和区域性规则,对于国际服务贸易的参与者具有借鉴性和战略性的现实意义。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是指一国政府在对外贸易中,通过国内立法和国际协议,逐渐减少政府对服务以及与服务有关的人员、资本、货物、信息等在国家间的流动的行政干预,放松对外贸易管制的过程,其目的是实现资源的合理、优化配置和获取最佳的经济效益,是政府对服务贸易逐步放松管制的一种状态。从理论上讲,服务贸易自由化是提高经济效率的途径之一,然而,服务贸易自由化实际上更有可能创造获利者和受害者。虽然获利者可以补偿受害者的损失而改善总体福利,但实现这种补偿的政策往往复杂和具有争议性。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表面上涵盖了所有贸易形式,但发达国家最为关心的是国际服务贸易中增长最快的生产者服务的贸易自由化,如银行、保险、电信、咨询、会计、计算机软件和数据处理等服务领域,这些领域更是关系到一国的国家安全、国家利益和国家竞争力。虽然世界服务贸易的市场规模在动态上是不断扩大的,竞争也未必是“负和”或“零和”博弈,但在静态上、在短期内都是有限的,竞争必然是激烈的。在服务贸易自由化的大趋势下,尽管有理论证明服务贸易自由化也符合发展中国家利益,但发展中国家能否从中获利,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自身的政策。由于各国服务业发展水平不同,各国政策偏好相左,很难找到一个服务贸易自由化的“交集”,使之既满足发达国家的需要也满足发展中国家的需求。作为实现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途径的多边谈判和区域谈判,所达成的协议反映了谈判各方经济上既相互依赖又相互矛盾以及法律、文化上的相互渗透,是不同经济发展水平、不同法律、不同文化背景的国家 and 地区共同努力的结果,是国际服务贸易行动的基本准则,对国际经济秩序的发展、国际经济交往的进行等有着重要和深远的影响。

王绍媛博士在其博士论文的基础上修改而成的这部学术著作,对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政治经济效应进行了全面深入的分析,特别是将拉尔夫·戈莫里和威廉·鲍莫尔的全球贸易与国家利益冲突理论运用到服务贸易领域很有特色,具有创新性,值得一读。作为她的导师,我很高兴也很欣慰这部著作的出版,希望她继续严谨治学,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何 剑

2007 年 9 月于东北财经大学烛光园

目 录

第 1 章 绪论	1
1.1 服务与服务业	1
1.1.1 服务含义的历史演变	1
1.1.2 服务的特征	8
1.1.3 服务业的定义	11
1.1.4 服务业的分类	13
1.1.5 服务业的发展趋势	18
1.1.6 服务业与经济增长的关系	20
1.2 国际服务贸易概述	21
1.2.1 国际服务贸易概念	21
1.2.2 国际服务贸易分类	24
1.2.3 国际服务贸易特点	30
1.2.4 国际服务贸易统计	32
1.3 选题的研究意义、研究方法 with 框架结构	38
1.3.1 研究意义	38
1.3.2 研究方法	41
1.3.3 框架结构	41
第 2 章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进程	43
2.1 国际服务贸易的发展	43
2.1.1 国际服务贸易的发展现状	43

2.1.2	国际服务贸易迅速发展的原因	49
2.1.3	影响国际服务贸易发展的因素	51
2.1.4	国际服务贸易发展的特点和趋势	56
2.2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发展	60
2.2.1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历史回顾	60
2.2.2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发展环境	64
2.2.3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特点	71
2.2.4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途径	74
2.3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政策选择	78
2.3.1	服务贸易与国家安全的关系	78
2.3.2	发达国家的服务贸易利益和贸易政策	80
2.3.3	发展中国家的服务贸易利益和贸易政策	81
第3章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理论	86
3.1	国际服务贸易理论研究综述	86
3.1.1	国际服务贸易理论研究的特点	86
3.1.2	国际服务贸易理论研究存在的问题	89
3.2	比较优势理论与国际服务贸易	91
3.2.1	比较优势理论对服务贸易的适用性	91
3.2.2	国际服务贸易比较优势的影响因素	95
3.3	国际服务贸易纯理论的发展	102
3.3.1	服务贸易比较优势理论模型	102
3.3.2	服务价格国际差异分析	113
3.3.3	规模经济与不完全竞争下的国际服务贸易理论	116
3.3.4	竞争优势理论与国际服务贸易竞争优势	125
第4章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效应的政治经济分析	131
4.1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经济效应分析	131

4.1.1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经济效率分析	131
4.1.2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福利分析	135
4.2 特殊服务贸易自由化福利分析	139
4.2.1 生产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福利分析	139
4.2.2 服务要素贸易自由化的福利分析	143
4.3 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与国家利益冲突	145
4.3.1 保留产业模型的均衡分析	145
4.3.2 生产率变化模型的均衡分析	150
4.3.3 减少国家利益冲突的服务贸易自由化政策修正	153
第5章 国际服务贸易多边规则	155
5.1 国际服务贸易多边谈判	155
5.1.1 国际服务贸易多边谈判的背景	155
5.1.2 乌拉圭回合的国际服务贸易谈判	159
5.1.3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后续谈判	165
5.1.4 多哈发展议程的国际服务贸易谈判	169
5.2 服务贸易总协定基本框架	173
5.2.1 服务贸易总协定正文评析	173
5.2.2 服务贸易总协定附件评析	183
5.3 服务贸易总协定评述	190
5.3.1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基本原则	190
5.3.2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特定义务	197
5.3.3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例外及其限制	201
5.3.4 服务贸易总协定的意义	214
5.4 服务贸易争端解决机制	217
5.4.1 WTO争端解决机制的适用范围	217
5.4.2 服务贸易争端解决的法律依据	218

5.4.3 服务贸易争端解决机构	220
5.4.4 服务贸易争端解决程序	223
5.4.5 服务贸易争端解决中的特殊实质问题	225
第6章 区域性服务贸易规则	230
6.1 服务贸易区域性规则与多边规则的关系	230
6.1.1 服务贸易区域一体化的动因	230
6.1.2 服务贸易区域性规则与多边规则的关系	232
6.2 欧盟服务贸易规则	235
6.2.1 欧盟服务贸易的发展	235
6.2.2 欧共同体内部的服务贸易规则	236
6.2.3 欧共同体对外服务贸易规则	245
6.3 北美自由贸易区服务贸易规则	248
6.3.1 北美自由贸易区服务贸易规则的基本架构	248
6.3.2 北美自由贸易区服务贸易规则的主要内容	249
6.4 亚太经济合作组织服务贸易规则	255
6.4.1 亚太经济合作组织服务贸易自由化的发展	255
6.4.2 《大阪行动议程》服务贸易规则的主要内容	257
6.4.3 《马尼拉行动计划》服务贸易规则的主要内容	259
6.5 东盟自由贸易区服务贸易规则	261
6.5.1 东盟自由贸易区服务贸易的合作进程	261
6.5.2 东盟自由贸易区服务贸易规则	263
参考文献	267
后 记	272

第 1 章 绪 论

“服务”是经济学中一个极具争议性的范畴,许多与之有关的基本理论问题以及实际操作问题可以说迄今为止尚未解决。古典经济学家认为服务业与物质生产部门有着某种本质的差别。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这种本质上的差别在现代经济生活中似乎变得越来越模糊。“配第-克拉克定理”从理论上揭示了服务业在现代经济生活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以至于有“服务社会”到来的说法。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半个多世纪中,世界经济的重心向服务业倾斜,服务贸易中的丰厚利润以及发展服务贸易对一国经济的贡献日益为各国所认知,服务贸易日益成为开放国家经济发展的引擎,服务贸易的自由化趋势越来越明显。

1.1 服务与服务业

1.1.1 服务含义的历史演变

“服务”是经济学中一个极具争议性的范畴,许多与之有关的基本理论问题以及实际操作问题可以说迄今为止尚未解决;“服务”又是人们日常生活中经常使用的词语,这一词语使用的相对简单性与经济分析中“服务”确切定义的困难性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在日常用语中,服务通常被认为是“为集体或为别人工作”;在英语词典里,“service”有两个相近的解释,“work or duty done for someone”和“an act or job done in favour of someone”,意思都是“为某人做某事”,主词“work”或“act”都表示一种活动“activity”,

与产品的主词“thing”相对应。《辞海》的解释是：“‘服务’亦称‘劳务’。不以实物形式而以提供活劳动的形式满足他人某种特殊需要”；认为服务是相对于产品的一个经济学概念，是以提供活劳动形式满足他人某种需要并取得报酬的活动。《企鹅经济学字典》的定义是：“服务主要是不可捉摸的、往往在生产的同时就被消费的消费品或生产品”。

自古典经济学产生以来，经济学家就试图在经济分析范围内给服务一个明确的含义，但始终未得到令人满意的答案，许多经济学家围绕服务给出了若干的解释。

古典政治经济学之父威廉·配第(1623~1687)在《赋税论》中确立了劳动是财富的来源的结论，在《政治算术》中进一步提出：“农民、海员、士兵、工匠和商人，在任何国家都是社会的真正支柱。所有其他职业，都是由于作为支柱的人们有缺点或不能完成任务而产生的”^①。显然，配第把服务业人员归入非生产劳动者类。重农学派的创始人、法国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主要代表弗朗索瓦·魁奈(1694~1774)在《经济表》一书中，把一国国民划分为三个阶级，即生产阶级、土地所有者阶级和不生产阶级。他指出：“生产阶级是耕种土地、逐年再生产国民财富的阶级……他们担负产品出卖以前的一切支出和劳动。土地所有者阶级，包括君主、土地所有者及什一税的征收者。……不生产阶级，是由从事农业以外的其他劳动的人员组成”^②。被魁奈视为生产阶级的只有租地农场主阶级，而工商业者和服务劳动者则统统被归入非生产阶级之列。重农学派的另一个代表人物雅克·杜尔阁(1727~1781)进一步发挥并阐明了这一观点：农民的劳动不仅生产他们自己的工资，而且生产用于偿付整个工人及其他薪资人员阶级的收入，工人则不生产

① 配第. 政治算术. 配第经济著作选集.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1:23

② 魁奈. 经济表. 西方经济学名著提要. 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8:74

任何收入；因此，他们可分别称为生产阶级和不生产阶级。

从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代表人物之一亚当·斯密(1723~1790)开始，经济学研究的主视角从农业转向了工业，这也是工业在社会经济结构中的地位和作用逐步上升在思想理论领域中的具体体现。在《国民财富的性质及原因的研究》中，斯密认为：“有一种劳动，加在物上，能增加物的价值；另一种劳动，却不能够。前者因可生产价值，可称为生产性劳动，后者可称为非生产性劳动。工农业劳动者属于生产性劳动者，而官吏、牧师、律师、医师、文人、演员、歌手、仆役等则属于非生产性劳动者”。^①

法国庸俗政治经济学的创始人巴蒂斯特·萨伊(1767~1832)最早定义了服务的内涵和外延。萨伊认为，物品满足人类需要的性能叫做效用。他在《政治经济学概论》中将生产定义为：“所谓生产，不是创造物质，而是创造效用。生产数量不是以产品的长短、大小或轻重估价，而是以产品所提供的效用估价”，因此，他把服务看作是生产劳动。萨伊指出：“还有另一部分的资本，它生产效用或愉快，因此，它既不属于用在生产有形产品的资本的范畴，也不属于完全不起作用的资本的范畴。这项资本包括住宅、家具、装饰品等物，这些东西只增加生活上的舒适。它们所提供的效用是无形产品”，^②无形产品(服务)同样是人类劳动的果实，是资本的产物；医生的意见是用诊费换来的，发表意见就是生产动作，倾听意见就是消费动作，生产和消费是同时发生的，这就是无形产品的特点。

深受萨伊影响的另一位法国经济学家弗雷德里克·巴师夏(1801~1850)在其名著《和谐经济论》中写到：“付出努力以满足他人的需要，就是为他人提供劳务”。“我为劳务下了定义：这是一种

① 斯密. 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 商务印书馆, 1972: 303-304

② 萨伊. 政治经济学概论. 商务印书馆, 1997: 59, 131

努力,对于甲来说,劳务是他付出的努力,对于乙来说,劳务则是需要和满足”。“劳务必须含有转让的意思,因为劳务不被人接受也就不可能提供,而且劳务意味着努力,但不去判断价值同努力是否成比例”。^① 巴师夏还认为,服务也是资本,是物。衡量服务有两个尺度:一是提供服务的人的努力和紧张程度;二是获得服务的人摆脱的努力和紧张程度。由此可见,巴师夏“合乎逻辑”地抹杀了商品和服务的界分。

服务经济理论也是马克思经济学的重要组成部分。马克思指出:“服务这个名词,一般地说,不过是指这种劳动所提供的特殊使用价值,就像其他一切商品也提供自己的特殊使用价值一样;但是这种劳动的特殊使用价值在这里取得了‘服务’这个特殊名称,是因为劳动不是作为物,而是作为活动提供服务的”。“对于提供这些服务的生产者来说,服务就是商品。服务有一定的使用价值和一定的交换价值”。马克思的定义首先肯定了服务是使用价值,是劳动产品,可以在市场上进行交换;其次说明了服务同其他商品的差别只是形式上的,商品具有实物的形式,而服务则体现为一种活动形式,“服务不留下任何可以捉摸的,同提供这些服务的人分开存在的结果……。例如,一个歌唱家为我提供的服务,满足了我的审美的需要;但是我所享受的,只是歌唱家本身分不开的活动。他的劳动即歌唱一停止,我的享受也就结束。我所享受的是活动本身,是它引起的我的听觉的反应”。^②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特别是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以来,服务经济迅猛发展,服务领域理论研究的学者越来越多,对服务涵义的理解也越来越多样化。正如英曼在 1985 年所指出的:“像是美丽

① 巴师夏. 和谐经济论.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74,76,160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6(1)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435,149,436